

國立東華大學

生命科學系

學士班學生修讀111年輔系科目表

103.05.14 102 學年度第2 學期第2 次校課程委員會核定通過

重要事項:

本系學士班輔系最低修習總學分數20學分

說明:

1. 修讀本系之輔系學生，除應修滿主系主修領域(major)學程及校核心(通識)課程等最低畢業之學分數外，應加修本系輔系規定之科目學分不得少於20學分。
2. 選修與主系課程相同或性質相近之輔系課程，經本系審查同意認列者，可同時認列滿足主修學系與輔系要求，惟畢業學分只計算一次，如所修輔系學分不足20 學分，由本系指定替代科目並送教務處備查。
3. 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「學士班學生修讀輔系辦法」辦理。
4. 本輔系專業(門)必修科目，需經三級課程委員會核定後送教務處備查，修訂時亦同。

輔系修別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學分	年級	學期	備註
專業必修						
專業必修	LF__10100	生物學(一)	3.0	一	上	
專業必修	LF__10200	生物學(二)	3.0	一	下	
專業必修	LF__30000	生物化學(一)	3.0	三	上	
專業必修	LF__22000	生物化學(二)	3.0	三	下	
專業必修	LF__20900	細胞生物學	4.0	二	上	
專業必修	LF__31800	分子生物學	4.0	二	下	